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川智能

股票代码：3007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郑锦康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

通讯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黄龙村委会龙展路3号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减持，持股比例下降至10%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及公司已发布公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释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	12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如有如下特定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海川智能	指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郑锦康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姓名	郑锦康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号码	44062319*****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
通讯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黄龙村委会龙展路3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海川智能股份之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及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号），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郑锦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1,231,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89%），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 4,871,931.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届满。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增持或减持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21,231,3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89%。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郑锦康	大宗交易	2026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72.98	59,000	0.03
	集中竞价		76.50	1,684,700	0.86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19,487,6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0.00%。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
郑锦康	合计持有股份	21,231,341	10.89	19,487,641	1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 股份	21,231,341	10.89	19,487,641	1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本公告股权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股权比例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列示，如存在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2025年3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苏州中晶智芯半导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根据《表决权放弃协议》的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放弃其合法持有的全部剩余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郑锦康

2026年8月31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备查文件置于海川智能，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
股票简称	海川智能	股票代码	300720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郑锦康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21,231,341 股 持股比例：10.8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1,743,700 股 变动比例：0.89% 变动后的持股数量：19,487,641 股 变动后的持股比例：1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 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注：此次权益变动系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不适用 ☒ 注：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郑锦康

2026 年 8 月 31 日